

三藩市縣補助計劃 Participation Agreement

參加同意書 (07/1/2020)

三藩市縣補助計劃(簡稱「補助計劃」)專為滿足本地社區需要及目標而設。補助計劃旨在透過容許延長認證限期, 以及接受月入更高家庭申請或保留他們於計劃內來提升家庭護理的穩定性。

I. 資格和需要 (在所有合適項目打勾)

A. 按家庭資格申請服務

- 接受兒童保護服務
- 獲識別為處於遭虐待、忽視或剝削風險之兒童
- 現時接受援助
- 符合入息資格
- 無家可歸

B. 按家庭需要申請服務

- 接受兒童保護服務
- 獲識別為處於遭虐待、忽視或剝削風險之兒童
- 受僱
- 接受職業培訓/教育
- 待業(參閱第 IV 部分)
- 家長喪失能力
- 尋找永久住房(參閱第 V 部分)
- 無需要, 已接受州非全日制學前班計劃 (CSPP) (參閱第 VI 部分)

II. 資格及需要期限

當接獲《行動通知書》(NOA)得知相關服務獲批後, 認證的期限如下(但不限於):

- 我們會在 6 個月內向待業家長跟進, 若有需要, 他們的認證可獲延期多 6 個月。
- 所有符合需要資格的家庭, 其認證限期可長達 24 個月。
- 期限可以因學童從一計劃轉至另一計劃(即幼兒班升上學前班, 學前班升上學齡班等)所出現的學額問題而受到影響。

III. 通知要求

若出現以下其中一種情況, 家長**必須**通知入學辦事處:

- 出現對家庭有利的情況(即家庭費用減少, 或家庭人數增加等)。
- 家庭總月入(稅前)超過聯邦法例可容許的最高上限(如下表):

家庭人數	1 或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每月入息	\$5,540	\$6,157	\$7,069	\$8,199	\$9,330	\$9,542	\$9,755	\$9,755	\$9,755	\$9,755	\$9,755

IV. 待業

此部分**僅**適用於家長在待業的情況下符合補助需要的資格。

- 必須填妥三藩市縣補助計劃申請表內的待業計劃。
- 入學事務處將聯絡你, 以跟進你的情況及求職計劃。跟進事宜將於認證審批後的 6 個月內進行。

V. 尋找永久住房

此部分**僅**適用於家長在尋找永久住房的情況下符合補助需要的資格。

- 必須填妥三藩市縣補助計劃申請表內的尋找永久住房計劃。
- 若落實住房安排, 須立即通知入學事務處。

VI. 家長簽名

本人在偽證刑罰法例下, 特此表明本人將遵守上述要求, 並確認上述聲明屬實無誤。本人明白, 本人未正式獲批接受相關服務, 直至本人接獲《行動通知書》(NOA)。

家長/監護人簽名

日期